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8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12 月 5 日、12 月 17 日和 2019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尚未进行股份回购。公司后续将根据工作安排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